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函

1068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84號8樓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6、7樓

承辦人：廖美雯

電話：02-27208889轉7295

傳真：27206382

電子信箱：la_angel_liao.m.w@mail.taipei.

gov.tw

受文者：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6日

發文字號：山豬窟監委會字第10501300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1份

主旨：檢送本委員會105年8月26日第130次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茲訂於105年10月28日（星期五）上午9時召開第131次監督委員會，惠請各位委員預留行程，如有異動另行通知。

正本：洪召集人楚璋、曾副召集人四恭、劉委員銘龍、蔡委員玲儀、柳委員立言、郭委員宏亮、張委員瑞芳、蕭委員葆義、王委員曉嵐、余委員岳仲、林委員建華、吳委員俊宗、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稽查大隊、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場、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管理科、台灣威立雅環境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舞動陽光有限公司、陳柏凱建築師事務所

副本：郭總幹事國鑫、李幹事宗典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 130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廢棄物處理場辦公室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洪召集人楚璋

記錄：廖美雯

肆、出席委員及列席單位、人員：如簽到表。

伍、勘查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作業及環境品質現況及報告 105 年 6 月至 105 年 7 月廢棄物進場處理情形。（廢棄物處理場簡報）

決議：

（一）廢棄物處理場自 105 年 8 月 15 日起收受民眾難分解之廢棄行李箱、安全帽、雨傘、獎盃等，除安全帽將委外回收處理，餘由廢棄物處理場拆解破碎後再利用，請環保局持續宣導。

（二）餘洽悉備查。

陸、確認本會 105 年 6 月 24 日第 129 次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備查。

柒、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 129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含康城公司會前提供修正內容），請公鑒。

決議：

（一）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分析計畫 105 年 4 月、105 年 5 月監測分析報告書同意備查。

（二）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溪及大坑溪 105 年 6 月至 105 年 7 月河川污染巡查結果報告，請公鑒。

決議：洽悉備查。

三、提報「山豬窟環保展示中心興建工程」（含工程監督辦理情形，資料會中發送），請公鑒。

決議：

（一）簡報資料圖文大小應適中及須有文字重點說明，並請補充工程預定期程進度及遭遇困難、工程監督結果及材料查驗與規範標準等數據，俾利審閱。

（二）餘洽悉備查。

四、提報山豬窟游泳池營運狀況，請公鑒。

決議：洽悉備查。

五、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地下水監測井氨氮之 QA/QC 管制暨氨氮測值變化綜合評析專案報告（資料會中發送），請公鑒。

決議：

（一）地下水氨氮採樣分析之 QA/QC 作業辦理情形洽悉備查。

（二）建議 4 號監測井第二次洗井（再次完井），俾確認其地下水氨氮是否有持續增加之情形。

（三）考量掩埋場已復育為山水綠生態公園，其不透水布破損或滲漏之探測暨更換工程規模浩大及所需經費高，考量氨氮測值略高於監測標準，又掩埋場周邊之地下水對周遭民眾影響甚微，建議暫不宜大量投注經費進行探測暨更換不透水布，倘若氨氮濃度測值穩定甚或降低，朝持續監測與觀察之方式辦理。

（四）餘洽悉備查。

捌、討論事項

一、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5 年 6 月至 105 年 7 月環境品質監測報告，請討論。

決議：

（一）請收集彙整掩埋場環評背景與歷次之生態調查結果並說明生態變化趨勢暨回復情形，納入 12 月份監測報告書；另建議廢棄物處理場歷年生態調查結果可列入製成環境教育內容。

（二）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5 年 6 月至 105 年 7 月沼氣污染防治工作報告，請討論。

決議：洽悉備查。

玖、臨時動議

一、蔡委員玲儀提議：

（一）為改善山水綠生態公園植栽復育，前經市長裁示編列 106 年度預算辦理，建議邀請本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於下次會議說明。

決議：請公園處下次會議說明。

二、王委員曉嵐提議：

- (一) 請適時辦理坑口公園籃球場及園區內排水溝渠之雜草割除作業。
- (二) 游泳池停車場角落垃圾桶已撤離，惟仍有垃圾丟置情形，請設立告示牌及加強取締。
- (三) 園區生態調查資料，建議彙整後可提供環保展示中心規劃應用。

決議：請廢棄物處理場辦理。

三、環保局：

- (一) 下次會議（第 131 次）訂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整召開，如有異動另行通知。

決議：請各位委員預留下次會議當日行程。

壹拾、散會

~11 時 00 分（以下空白）~

